2024年度南京技师学院学生公寓智慧化综合管理系统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传统的学生公寓管理方式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来保障，管理效率低下，服务质量无法保证。而学生公寓智慧化综合管理系统能够通过信息化、人工智能等技术来提高学生公寓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使管理更加智能化、精细化、规范化。我院现有的五栋学生公寓管理软硬件设施已经落后于发展需求，与周边院校的建设情况相比也有一定差距。故此，迫切需要借助信息化手段和工具，建设技术先进、性能稳定、可视易用的学生公寓智慧化综合管理系统，以解决前述问题与差距。

通过学生公寓智慧化综合管理系统的建设，实现住宿学生出入宿舍自动记录考勤数据、通行门禁管理、在寝人数分析、请假情况分析等，方便学院对于住宿学生进行精准数据管理，提高学生公寓管理效率和应急处理能力，保障校园安全。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24年度，市财政局原安排专项资金120万元，调整预算后拨付到位56.1万元，资金到位100%；实际支出56.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支付结合项目开展情况和进度，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三）绩效目标**

**1. 绩效总目标：**

通过与现有学工系统的数据对接，实现住宿学生出入宿舍自动记录考勤数据、通行门禁管理、在寝人数分析、请假情况分析等，方便学院对于住宿学生进行精准数据管理，在试运行过程中不断完善系统的各项功能，确保年底验收。

**2. 年度完成目标：**

由于该项目周期调整，从原定的当年完成转为跨年完成。该项目在2024年11月8日初验收通过，正处于调试和试运行阶段，根据招投标文件要求，供应商组建专业团队支持项目建设，在试运行过程中做到及时响应并完成软件的更新迭代，预计2025年5月组织终验收。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与范围**

根据专项资金具体投向及实施内容，纳入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市财政专项资金56.1万元。评价范围主要包括：项目实施规范性、项目资金支出规范性、项目实施完成度、项目实施安全性、项目建成后社会效益情况等。

评价期限：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二）评价结论与评分结果**

根据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涉及到的资料及相关凭证，在全面整理分析的基础上，经过对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方面（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多元分析，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8.4分（详见附件），评价等次为“优”。

三、项目做法及成效

**1. 通过软硬件建设提升学生宿舍信息化管理水平。**

在学院三个宿管站和5号宿舍楼西边进出口建设人脸识别人员通道，根据对应住宿人数与现场实际宽度，设计通道数量。与现有学生管理系统等进行无缝集成与对接，实现业务系统数据互联互通。

**2. 项目按计划开展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项目按照相关规定，对项目涉及服务单位，采取公开招标，使得项目招标透明公正公开。项目前期工作过程规范管理，安装调试按规定程序执行。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表相关指标对项目进行评价，项目前期工作能够按照既定计划有序开展，满足绩效目标。但因为该项目周期调整，从原定的当年完成转为了跨年完成，导致项目综合评价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未进行最终验收。

**原因分析：**

项目周期调整导致该项目无法当年完成因此无法进行终验收。

五、有关建议

学院学生民生项目能够得到更多财政支持。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自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自评价基本情况。**本次绩效自评价对象是2024年度南京技师学院学生公寓智慧化综合管理系统项目资金预算绩效。目的是通过开展绩效自评价，促进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五部分组成。自评价过程按照自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严格评价。

**2. 自评价实施情况。**本次自评价包括调研沟通、收集评价资料、确定指标体系、明确绩效评价方法、形成评价方案、对照体系评分、撰写评价报告等步骤。指标体系选取有代表性、且能代表专项资金绩效的核心指标，指标的评分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等级为优、良、中、差。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地方**

本单位无其他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附件

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充分 | 2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2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2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2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2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2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科学 | 2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2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合理 | 2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2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100% | 3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 3 |
| 预算执行率 | =100% | 3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 1.4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4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2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2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有效 | 6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 6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完成学生公寓智慧化综合管理系统 | =1套 | 10 |  | 10 |
| 质量指标 | 系统故障发生次数 | ＝0次 | 5 |  | 5 |
| 验收合格通过率 | =100% | 10 |  | 10 |
| 时效指标 | 项目成本节约率 | >0% | 5 |  | 5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发现问题是否及时整改 | 及时 | 15 |  | 15 |
| 可持续影响 | 学生公寓安全水平 | 提高 | 15 |  | 15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师生满意度 | ≥90% | 10 |  | 10 |
| **得分合计** | | | | | | 98.4 |